

区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文件之二

关于秀峰区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2 月 12 日在秀峰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秀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局长 唐琼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关键一年，也是全面实施《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发展规划》的开局之年。在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和对桂林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自治区和全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及

秀峰区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的部署要求，切实执行区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的各项决议，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围绕《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发展规划》实施，以争当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排头兵为统揽，持续深化“两个保护”，大力推进“三大振兴”，切实打好“八大领域项目攻坚战”，扎实推进“1113”重点工作走深走实，推动经济持续稳中向好，加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据统计，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0.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0.2%，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增长 1.2%，固定资产投资下降 13.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3.4%，节能减排降碳等约束性指标完成自治区下达目标。

（一）项目建设强力推进，支撑作用充分显现

《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发展规划》加快落地。设立秀峰区委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工作委员会及其办公室，组建秀峰区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促进局，贯彻落实《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发展规划实施方案（2024-2025年）》及《任务分工方案》，编印《秀峰区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工作实施方案》和《秀峰区打造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三张清单”任务分解表》。紧盯桂林打造世界级旅游城市 2024 年市领导联系重点推进重大项目，琴潭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推进上取得新突破。积极打造芦笛岩、靖江王府等“桂林经典”品牌，压实共建责任，完善共建机制。

项目建设逆势推进。持续坚持项目为王，紧紧围绕“一园一路一江”重点工作思路，全年统筹推进重大项目44个，总投资288.36亿元。自治区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4个，总投资50.41亿元，年度完成投资5亿元，实现开工项目1个。市级层面统筹推进重大项目16个，总投资74.22亿元，年度完成投资6.7亿元，实现开工项目2个，竣工项目4个，年度投资降幅收窄超50%。琴潭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顺利开工，经济下行以来首次迎来“顶天立地”的支撑性项目。“一路”实现突围，“一园一路一江”布局取得突破性进展。新增谋划项目49个(含产业类项目15个)，总投资202.77亿元，其中百日攻坚谋划审核通过15个，位列六城区第二，超额完成年度任务。投入专项资金4000余万元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完成土地征收163亩、出让186.24亩。开展项目提级论证工作，全年论证通过3个项目，总投资近2.2亿元。预留地和闲置土地(资产)联动开发，中隐路加油站投入运营，绿涛·悦景台项目顺利开盘；桃花江五仙坝水闸除险加固、桃花江(秀峰段)两岸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区综合档案馆、甲山派出所等一批项目基本建成；敦睦村X3-3地块、徐家村配套服务设施项目二期(桃花湾文化艺术馆)、肖家村宝湖人才孵化中心、唐家村奎光学校等项目前期工作扎实推进；完成荣和商改住项目调规和D1-5地块出让。

资金申报硕果累累。9个重点项目成功争取到上级资金支持2.01亿元。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成果显著。中隐北路洪涝灾后

应急恢复工程获批 2024 年中央预算内灾后重建资金 280 万元，已按计划完成投资；琴潭片区防涝能力提升工程项目获批超长期国债资金 3672 万元，目前正按进度施工建设；飞凤片区城市排涝工程项目获批 2025 年提前批中央预算内投资 6215 万元，目前正组织前期工作。民生保障领域成绩斐然。琴潭片区城中村项目获自治区新增财政资金支持四季度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前期建设经费 2000 万元；2024 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和 2024 年城市危旧房改造等 2 个项目获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自治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转移支付资金和其他补助资金共 4030.06 万元，均已开工并稳步推进施工进度。生态保护和教育事业获得助力。桃花江（秀峰段）两岸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获 2024 年度县域特色产业专项资金 2500 万元；2024 年教育系统暑期项目和 2024 年飞凤特殊教育资源教室等 2 个项目获教育领域各项补助资金共 1340.06 万元。

招商引资扩量增效。坚持以一把手招商为重要抓手，实施驻点招商、以商招商强强结合的模式，楼宇招商卓有成效，新引进“世界 500 强”抖音集团、“专精特新”企业薪太软公司，成功对接了中国通用技术集团、香港丰豪有限公司等企业，完成招商引资项目 8 个，总投资 30.6 亿元。

（二）经济运行稳步复苏，产业发展加速提质

科技创新持续进步。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 10 家，桂北机器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联合研制的

全尺寸大空间高精度数控面齿轮磨齿机以及桂北机器自主研发的五面磨削龙门平面磨床，部分技术指标达到国内国际先进水平。

乡村振兴扎实推进。重点领域安全风险防控有力有效，全额发放中央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各类稳粮补贴 62.1 万元。坚决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粮食安全底线进一步巩固，全年粮食播种面积完成率 104%、产量完成率 106%。治理“非粮化”及撂荒耕地 330 亩，治理率 98.5%。着力建设“一环一带四区”特色产业体系，建成以和记低碳循环经济农业综合示范园、芦笛三村特色民宿、鲁家村等生态农业、景观农业、乡村体验为主题的生态乡村旅游项目。加快设施农业发展，蔬菜大棚建设及配套设施设备项目、甲山街道演波村食用菌设施建设项目均已开工建设。积极推动为民办实事项目，筹措资金推动甲山街道熊家村（田心村）自来水管网改造工程，桥头村委农村道路光伏照明工程已完工。

新质生产力加快壮大。工业韧性稳步提升。开展实体经济调研，成立服务小组，收集并解决了甲山桥交通拥堵、巾山路交通拥堵及线缆杂乱、新奥燃气管线埋设用地、桂北机器不动产权证办理等 65 个重点难点问题。**用好用足扶持政策。**帮助稳健乳胶、华润天和、新奥燃气、桂北机器等企业的 8 个项目争取各类发展扶持资金 891 万元。**消费市场加快提振。**开展汽车、家电等消费品以旧换新，低空旅游、数字消费等新业态加快培育，全年消费品以旧换新拉动家电、汽车类销售额达 3 亿元，其中家电以旧换新销售额占全市比重达 75%，助力星达家电实现四季度月销售额

翻倍增长。住宅装修申报补贴 206 户，申请资金 442 万元，拉动装修消费超 4000 万元。**企业培育初见成效。**全年完成 31 家企业或个体培育入库，批零住餐实现 5 亿元以上纯增量。新引进生猪批发企业桂宝宝全年实现 4.1 亿元纯增量，拉动限上批发业提升 33 个百分点。指导营服企业景区通公司船票业务入统、新入库漓胜公司，两家企业 1-11 月合计营业收入达 2.66 亿元。

文旅融合繁荣发展。《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发展规划》实施起步见效，芦笛岩、靖江王府上榜第二批“桂林经典”，秀峰区获评全国市辖区旅游发展潜力百佳区，是全市唯一连续两年获此殊荣的城区。独秀峰·王城景区、芦笛景区、桂花公社景区获桂林市“营销推广优秀景区”，漓江大瀑布饭店、大公馆酒店、桂林衣恋大饭店，获“十强住宿企业”，芦笛景区获评市港澳青少年研学基地、桂林网络名人采风基地，康福特酒店荣获“广西山水酒店”称号，鸡血玉文化艺术中心完成 3A 级旅游景区复核。逍遥楼·东西巷历史文化街区成为游客感受桂林文化的重要打卡地，桂林秀峰非遗传承体验站、桂花公社、又益轩马肉米粉，获“自治区非遗形象店”称号，桂林喜来登站获“广西非遗保护优秀实践案例”。秀峰区获评 2023 年度桂林市文旅品牌创建、旅游市场综合整治、住宿业培育高质量发展工作先进单位。“基地赋能、文化引领、产业融合，建成全国最大干桂花产品传统集散地”做法获评广西改革攻坚优秀成果，并入围广西改革攻坚十佳成果评选。2024 年共接待游客 1409.94 万人次，同比增长 12.64%，旅游消费

额 170.63 亿元，同比增长 12.87%。

（三）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打造国际国内双循环市场经营便利地有序推进

深化“放管服”改革。全区 24 个部门认领和编制依申请 6+1 类政务服务事项 628 项，政务服务事项入驻大厅率达 100%。推动 200 余项事项实现统一办理，实现群众“进一扇门、办所有事”。打造线下“跨省通办”服务专区，持续扩大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推动更多民生服务事项实现“跨省通办”。全年共办理“全区通办”事项 11263 件、“跨省通办”事项 1266 件。

高效服务经营主体。持续拓展“经营主体服务码”综合应用，深入推动“一企一照一码”工作，实施企业变更、注销登记“一件事”高效办理。为 594 家企业赠送免费印章 2376 枚，节约费用约 8.9 万元。全区实有经营主体 22450 家，企业总数 7326 家，同比增长 3.6%。

强化市场监管执法。稳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公平竞争审查、“两个责任”包保等工作，甲山、丽君等 2 个市场监督管理所获评桂林市三星市场监督管理所。强化标准计量市场监管，累计检查电子计价秤 2544 台（件），查处不合格电子计价秤 36 台，立案 25 起。消费投诉举报处置效能稳步提升，消费者诉求件办结率 97.1%。

民营经济稳步发展壮大。落实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20 条措施，深入开展实体经济调研服务，建立辖区小微企业融资协调

机制，投放“桂惠贷”7.21亿元。

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实施“六大改革攻坚”行动，重大项目、政策事前绩效评估实现常态化运行。

（四）环境治理有效推进，生态优势不断巩固

城市治理卓有成效。打造滨江路城市管理精细化示范街区。制定滨江路示范街区露天娱乐管理措施，划定区域，开展活动预约报备制。持续深入推进城市管理“1+1+N”试点改革工作，推动市容秩序、渣土、两违、大气污染防治等城市管理工作向好发展。建设垃圾分类投放点218个，在全市范围内率先实现城市居民生活垃圾分类设施全覆盖。区城管大队获评“广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标准化队伍”。

城乡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顺利建成桃花江飞鸾桥至燕山桥西岸河堤与绿道，桃花湾旅游休闲绿道大幅延伸与接长，秀峰区居游共享成果再次升级。顺利推进101个老旧小区改造，全面完成阳江北路三中路段改扩建、3条背街小巷整治改造、3个自然村污水排放整治、田心村自来水管网改造、桥头村委农村道路光伏照明等一批基础设施工程，海绵城市有序实施，城乡生活基础设施不断优化。

环境品质持续提升。一是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开展专项禁限放烟花爆竹和露天垃圾焚烧宣传，对辖区建筑工地、砂场堆场进行检查。出动检查4000余人次，巡查并扑灭露天焚烧着火点98起。科学“治污”，依法“治乱”，全力抓好漓江及支

流“八乱”治理。强化“林长、田长、河长+检察长”司法保障制度，完成辖区内疑似污染地块核查和对涉及“两公一住”土壤污染物调查情况进行监督。二是黑臭水体明显改善。建立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加快推进黑臭水体治理，制定“一水一策”治理措施，通过截污纳管、清淤疏浚等措施，精准“治水”，完成甲山溪、乌金河、长塘沟3处黑臭水体的治理工作，水环境治理获得较大改善。

（五）民生福祉不断改善，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就业服务主动作为。举办13场线上线下招聘会，825家企业参加，提供岗位近2.4万个，新增7家零工服务站。落实高校毕业生实名登记工作，接收273名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登记就业252人，就业率96.92%。开展补贴性技能培训2022人，完成目标任务134.8%，排名全市第一。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全年收到各类欠薪线索423条，办结415条，办结率98.1%。

教育事业优先发展。基础教育教学获评国家级优秀成果，区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获评自治区评价“优秀”等次，是全市唯一连续三年获此成绩的城区。榕湖小学被评为全国首批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校并被中央电视台宣传报道。榕湖小学、中华小学被评为全国国防教育示范校，中隐小学被自治区推荐参评全国首批依法治校示范校。一是**教学条件不断改善。**启动江山樾小区配套幼儿园、榕湖小学桃江分校、榕湖公馆配套幼儿园等3所学校新建和改扩建项目，实施校舍改造项目16个。积极推进各级平台常态

化应用。将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列入每年财政预算，保障经费供给。二是**教育保障持续落实**。认真做好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就读，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全部入读公办学校。落实学生资助政策，全年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1138 人，发放补助资金 52.03 万元。三是**教学水平不断提升**。荣获 10 项自治区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17 项课题获桂林市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课题立项，申报成功率 85%，秀峰区作为唯一一个县区代表在 2024 年桂林市教育科研培训会上作经验介绍。学生素质全面发展，6 名学生获桂林市第九届中小学生现场书画比赛一等奖，一等奖获奖率 30%，为六城区之首。

“健康秀峰”建设稳步向前。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位列全市第一，向继超家庭获评 2024 年自治区级优秀健康家庭，解东社区被评为“2023 年全国示范性友好型社区”。四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优质服务基层行”创建均达自治区基本标准以上，获评桂林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创建”单位。长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养结合项目前期工作稳步推进，城市区域医联体建设深入开展，推动实行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附院甲山中心药房药品开具权限顺利开通，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挂牌成立，新增桂林医学院为广西科技创新合作基地。统筹历年结余资金补发 2020-2021 年市公益金 10.6 万元；为 354 户农村计划生育家庭购买爱心保险，为 366 名计生特殊家庭成员购买综合保险，向 1434 名国家特扶奖扶目标人群发放奖励扶助资金 666.4 万元。

民生福祉不断增进。综合施策主动介入兜牢“保障网”，完成385人低收入人口认定，累计发放各类保障金1200余万元，惠及30208人次。走访慰问困难群众及困境儿童，发放慰问品（金）价值31.52万元。区民政局获评“全市民政系统其他领域突出贡献单位”。

安全稳定持续巩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创建“一心五创筑五园”做法获自治区党委常委、统战部部长王心富同志批示肯定。成功应对“6.19”三十年一遇的特大洪灾，3000多名党员干部闻“汛”而动、听“哨”集结、向险而行，有效保护了群众的生命与财产安全，我区防汛光荣事迹——《齐腰深的洪水中手提肩扛几十趟运送物资》，登上中国应急管理报并广泛宣传。全年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未发生较大安全生产和社会影响恶劣事故。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排查重大事故隐患12项，整改完成率100%。区信访局连续7年获评自治区“人民满意窗口”。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成效明显。全面国防教育深入开展，潜力调查逐步走实，军事设施保护有序推进。后备力量建设基础不断夯实，民兵执行抗洪抢险等急难险重任务表现突出，兵员征集、优抚优待等工作取得新进展。

总体来看，全区经济总体平稳、稳中向好，多项支撑指标增长较好，实体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基础进一步巩固夯实，新质生产力、对内对外开放、民生保障等方面呈现积极向好态势，节能降碳指标基本达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等指标超额完成目标。经

济社会各项工作亮点不断、成果丰硕，各级各部门共获国家级荣誉7项，自治区级荣誉28项，在市级以上会议、活动作经验交流发言16次，接待省部级以上领导考察调研62人次、国（境）外考察团队16批414人，秀峰工作、秀峰经验得到高度肯定与广泛认可。以上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科学指引的结果，是中央和自治区、桂林市统揽全局、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周密部署的结果，是区人大、区政协有效监督、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区人民团结努力、苦干实干的结果。

同时也要清醒的看到，我区发展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和压力，稳增长的基础还不够牢固。从计划的执行情况看，地区生产总值、第二产业、固定资产投资等主要经济指标增速仍有一定差距。主要原因：一是有效需求不足，二是产业结构单一，三是市场预期偏弱，四是部分行业运行承压较大，五是地方财政矛盾突出，六是工作落实存在短板。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加强研究，采取有力有效措施予以解决。

二、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及主要预期目标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发展规划》第一阶段目标任务完成之年，做好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意义重大。根据秀峰区委十一届六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和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部署，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计划的安排是：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西工作论述的重要要求和对桂林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二届九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市委六届七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秀峰区委十一届六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争当打造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排头兵为统揽，统筹项目提速扩面、产业提质增容、民生提挡升温、生态提值美颜，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全面加强党的建设，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奋力推动中国式现代化秀峰实践迈上新台阶。

（二）主要预期目标

按照上述总体要求，提出 2025 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0%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3.0%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0%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5%左右，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节能减排降碳等约束性指标完成自治区下达目标。

当前的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挑战与机遇并存。我们提出 5% 的经济发展预期目标：一是顺应宏观经济发展的趋势。习近平总书记

记指出，虽然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加深，但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随着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的出台，经济运行有望总体回升；二是去年全区领导干部奋力拼搏为今年的经济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也是与全国、自治区、桂林市经济发展预期相匹配；三是对标“十四五”规划目标，为“十五五”规划打下坚实基础。总体而言，把预期目标定为5%，有难度也有基础、有条件、有支撑。

三、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

为实现上述预期目标，重点突出做好以下五个方面工作：

（一）全力推进项目建设，争当打造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排头兵

强化重大项目带动作用。深化“一园一路一江”片区项目谋划布局。持续完善重大项目运行机制，落实“城区吹哨，部门报到”协调机制，确保项目运行良好有序。加大“一园”开发深度，推进园区内安置房及市政道路项目落地，完成综合规划方案，推进各项合作协议签订。加速“一路”改造升级，琴潭片区城中村项目全力加速，力争D8-3地块安置房主体工程基本完成，B17-10地块安置房开工建设，全部完成土地征收，D1-5地块加快建设，琴潭岩村、B17-10地块房屋征收完成。加快“一江”融合发展，以桃花湾步道为纽带，将区域内尚未开发地块进行策划包装。**强化项目建设。**琴潭片区防涝能力提升工程、2024年城市危旧房改

造等 31 个结转项目按进度实施完成；2025 年城市危旧房改造、飞凤片区城市防涝工程等新项目尽早动工，形成较大投资和支撑。加快推进中山路配套设施项目、徐家村配套服务设施项目二期（桃花湾文化艺术馆）、秀峰区中隐路居住及配套设施项目、飞凤片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等土地前期手续，保障项目尽早落地。**强化项目谋划储备。**持续实施重大项目谋划储备三年行动，进一步规范完善项目材料，对需要提级论证类项目，加强对上沟通衔接，争取纳入上级项目实施规划。同时，重点开展城中村、老旧小区、危旧房及社会类（学校）等项目谋划包装，积极推动闲置土地开发，争取各项政策支持，奋力完成世界级旅游城市建设第一阶段目标任务。

加力拓宽资金渠道。紧盯上级资金申报。紧紧围绕用好国家产业政策、紧跟上级资金投向，持续跟进打造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重大项目和打造桂林世界级旅游城市“三张清单”任务，重点谋划争取一批国家、自治区支持事项。全力推动土地、资金等生产要素向项目集聚，积极争取 2025 年中央预算内、超长期国债、增发国债、专项债、产业集群、自治区本级财政重大项目前期经费等项目资金支持。**开展多渠道融资。**加强与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沟通、对接力度，扩宽融资渠道，破解融资难题，保障项目建设。

推进规划实施促进世旅建设。围绕“一核”驱动，发挥城区核心驱动作用。聚焦“经济强区、文旅名区、生态之区、幸福之

区”建设目标和“一城一江三馆三区”（注一）空间布局，推动商业、工业、农业与文体旅全面融合发展，形成特色突出、业态联动、活力迸发的发展格局。持续优化文化和旅游消费环境，丰富文化和旅游消费产品和业态，提升文化和旅游消费体验，探索形成扩大文化和旅游消费的“秀峰模式”。开发数字景区、线上直播等新产品，提升非遗游、民俗游、研学游、山水游等沉浸式文化体验。打造生活化、创意化、体验化、智慧化的消费场景，充分挖掘市场潜力，激发消费活力。

推动招商引资提质扩量。实施招商引资“一把手”工程，建立专业化招商队伍，常态化“走出去”，精准化“请进来”，实施以链招商、以商招商、驻点招商模式，推进更多项目、企业落户秀峰，为多上项目、扩大投资提供有力支持。以高新秀峰园为主要抓手，结合桃花江文化旅游风景区等旅游资源优势，持续在基础及配套设施建设、用地、为企业服务等方面发力，着力提高园区要素保障能力。大力发展楼宇经济、总部经济，开展点对点、区域对区域精准招商，以点代片形成强商区。

（二）推动经济运行向好，加速经济发展提质增效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严守耕地红线，坚决扛牢保障粮食安全责任。打好现代设施农业攻坚战，重点推进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单一式农业向融合式农业转型，努力培育更多农文旅产业，努力探索乡村旅游、林下经济、集体经济等多元产业模式。创新思路推进农村集体预留土地开发利用，壮大农村集体经济。

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以新兴产业为重点发展方向，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培育发展相结合。因地制宜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产业园区建设和升级，完善基础设施，推动产业集聚发展。突出科技创新与产业深度融合，推进新一轮工业振兴三年行动，培育新动能，积极实施“数字赋能”工程，推动企业加强与高校、科研机构合作，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

力促消费扩容升级。聚焦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继续实施四家班子领导一对一包联重点企业机制，切实做好跟踪服务，采取“政府+企业”的双促销模式，促进限上批零住餐行业不断向好。**做好规上企业培育工作。**联合税务、市监、统计等部门，利用国家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做好企业培育入库工作；加强与万象城、东西巷管理方联系，深入摸排企业经营状况，进一步梳理拟入库企业名录，做好年度培育计划，及时跟进，引导企业入库，第一时间形成增量。

场景创新促“三产”振兴。抓好首发经济，推动新品首发、首店入驻、首展登陆，培育“她经济”“银发经济”“年轻力”等新业态，发展夜间经济，扩大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大力实施“文旅焕新”行动，培育新晋一批“桂林经典”，打造一批新的文旅IP，研制一批新的精品线路，创新一批新的经典品牌，继续举办秀峰“三月三”民族歌圩荟等一批有影响力的文化活动。深度开发景区景点研学旅游产品，完善研学旅游目的地。加强红色旅游开发，挖掘创作一批主题文艺作品，推动打造红色

旅游新高地。大力发展假日经济、双周经济，以美丽乡村、休闲农业为抓手推动秀峰区大力发展乡村旅游。

（三）精准服务市场主体，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围绕“办好一件事”，聚焦企业经营和项目投资等重点领域，实施全周期性、全链条式服务。继续完善政务数据共享机制，推动数据互联互通，探索更多智能化服务手段，提升政务服务便利性和群众满意度。

精准服务经营主体。坚持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推行企业开办标准化、规范化。完善“一窗通”系统，持续提升企业开办服务能力。加大对侵权、假冒行为的打击力度，提高执法质量和数量，提升创新主体、权利人与广大消费者的信心。

强化市场监管执法。持续推进“明厨亮灶”智慧监管，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机制，确保不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充分发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制度和牵头部门作用，大力推进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

（四）强力提升城市品质，共筑生态秀美家园

助力提升城市品质。集中治理市容五乱，深入开展燃气执法，推进漓江风景名胜区“治水治岸”工作。扎实推进城市管理“1+1+N”试点改革，进一步健全网格化城市管理工作体系。加强“两违”日常巡查，做到“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制止”。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琴潭片区、飞凤片区防洪排涝，

继续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和危旧房改造，积极建设管网、照明、道路等基础设施，配建小广场、口袋公园等健身娱乐场所。借鉴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加快全面绿色转型。强化生态环境监管，开辟审批“绿色通道”，全面实施气、水、土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毫不放松抓好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持续加强桃花江流域生活污水治理，加大城市生活污水直排、雨污混接现象整治力度。全面开展漓江支流排查整治，彻底解决污水直排、面源污染等问题，确保劣 V 类水体“消劣返清”。

（五）聚力提升治理水平，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打造更优教育资源。持续改善办学条件。科学制定和调整学校设置规划，加快桃江小学二期投入使用，加快宝湖人才孵化中心、龙泉小学开工建设。**全面落实减负工作。**扎实抓好“五项管理”“考试管理”教育评价体系改革，继续推进名师名校工程建设。严格落实进校园白名单制度，减轻教师负担。**提升教学质量。**加强师资和教研队伍建设，强化“五项管理”，提升作业管理水平、课后服务水平和课堂教学质量。

提供更好健康服务。积极推进“优质服务基层行”创建，持续抓好基本公卫项目等重点工作，不断深化城市区域医联体建设。稳步推进艾滋病防治第三轮攻坚。稳妥实施三孩政策，关心关爱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做实老龄健康、妇幼健康和托育服务。深入

开展健康秀峰行动和爱国卫生运动，尽快推动长海中心医养结合项目开工建设，力争 2026 年底前完工并投入使用。

创造更多就业岗位。多措并举为大学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群体提供就业岗位，穷尽办法为就业困难人员提供就业岗位，做好就业服务兜底工作。完善职业培训、就业服务、劳动维权“三位一体”工作机制，提高就业服务保障水平。

做好更实兜底保障。扎实推进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常态化帮扶。拓展社会救助服务内涵，形成“物质+服务”的救助方式，全方位、多维度支持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救助。加快实施养老领域为民办实事服务项目。用好用足社会救助政策和保障政策，充分调动社会资源，确保困难群众与家庭温饱无忧、老有所养、住有所居、病有所医、困有所帮、残有所助、急有所应。

构建稳定安居环境。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持续推进基层社会治理“书记工程”。积极推进区、街道、村（社区）三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扎实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扎实推动信访预防、受理、办理、监督追责、维护秩序等“五个法治化”有效落实，进一步建立“依法、逐级、理性、有序”的信访秩序。严厉打击违法犯罪，持续推进扫黑除恶常态化，全面打击电信诈骗，全力做好“八五”普法验收。加强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推动更多志愿力量融入社会服务治理。巩固安全生产治本攻

坚三年行动成果，进一步提高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和“两个责任”，守牢食品安全底线。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做好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充分发挥烈士纪念设施教育功能，持续推进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和双拥共建工作。

今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布局之年，我们将在扎实抓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好“十四五”规划执行情况总结评估的基础上，高标准开展全区“十五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梳理策划一批符合秀峰发展要求、前景好、能落地的重大工程项目、重大政策措施和重大改革举措，力争列入市级以上规划体系，为今后五年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条件。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责任重大、关系全局。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和对桂林的重要指示精神，在自治区党委、政府，桂林市委、市政府和秀峰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踔厉奋发、勇毅担当，以钉钉子精神全力以赴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努力实现“十四五”规划顺利收官，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秀峰篇章，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而团结奋斗！

注一：“一城、一江、三馆、三区”（一城：靖江王城，一江：桃花江，三馆：省立艺术馆、桂林图书馆(榕湖分馆)、市非遗馆，三区：历史文化旅游区、桃花湾山水田园与民俗风情旅游区、琴潭商业休闲购物旅游区）